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Y HEAVY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1)

建議修訂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

本公告乃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內容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之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

於2022年1月1日，上市規則已予修訂，方式為(其中包括)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三之一套統一的核心股東保障標準。有鑒於此，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就現行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以(其中包括)(i)使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與上市規則附錄三一致，(ii)為本公司在舉行股東大會方面提供靈活性及(iii)納入若干內務修訂。董事會亦建議採納新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以取代及排除現行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建議修訂現行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及採納新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將予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方式獲批准後方告作實。在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前，現有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仍然有效。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詳情之通函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刊發。

承董事會命
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梁在中

香港，2023年4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在中先生、戚建先生及伏衛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唐修國先生及向文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育強先生、潘昭國先生及胡吉全先生。